

办理结果：（A）

兴安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

兴建函〔2026〕6号

兴安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 对盟政协第十届第五次会议第 0090 号提案 的答复

吴金德委员：

您好，您提出的《关于进一步提高我盟城市燃气管网普及率的提案》已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工作开展情况

当前我盟管道燃气仅覆盖大乌兰浩特区域，共有 4 家特许经营燃气企业，其余旗县尚无管道燃气运营主体。截至目前，全盟累计建成各类燃气管网 350.94 公里，管道燃气用户约 2.83 万户，年售气量 875 万立方米，全盟管道燃气普及率为 14.3%，其中乌兰浩特市 22.87%、科右前旗 25.71%，整体发展水平滞后于全区多数盟市。

为改善燃气运营现状，乌兰浩特市已率先推进燃气企业国有化整合，组建兴安盟宏城燃气公司，完成原中油金鸿燃气资产收购，实现了大乌兰浩特区域燃气业务的规范化运营。但我盟燃气行业发展仍存在明显短板，一是受长输管线缺失制约，仅依靠槽

车转运供气，用气成本偏高、气源调峰能力不足，目前正加快推进长输管线落地开工建设；二是城市内燃气管网布局不够完善，仍存在优化空间，城镇燃气普及率有待提升，目前正规划城镇燃气配套管网建设实施；三是城市规划整体性不足，未将燃气管道规划纳入城市规划体系，需进一步研究其纳入的可行性。

二、下步工作打算

下一步，我们将聚焦气源、管网、管控等重点环节，扎实推进各项工作。一是**全力推进长输管线落地**。加快长岭—白城—乌兰浩特支线等项目前期手续办理，力争2026年开工、2027年通气运行，从根本上破解气源瓶颈。二是**加快配套管网建设**。推进兴安盟经开区至绿色产业园区次高压管线及门站项目、乌兰浩特市绿色产业园区至城区燃气中压管网连接项目，接续实施城区中压联络管线，完善供气主干网络。三是**强化规划源头管控**。推动开展新建燃气设施“三同步”要求，从严把控审批、验收关口，持续扩大管网覆盖。

感谢您对兴安盟经济社会发展的关注！

兴安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6年9月7日



单位负责人签章：肖启峰

承办人姓名：刘金铎

承办人电话：0482-5586936

兴安盟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

2026年9月7日印发